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9日以书面、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16日以现场+线上方式召开，现场在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臧志成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潘海峰、孙新卫、袁银男、胡改蓉。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全体董事同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新增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申请1亿元的授信额度，授权董事长臧志成先生代表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其签署相关借款协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银行新增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